

<<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及司法解释全书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11845153

10位ISBN编号：7511845150

出版时间：2013-1

出版时间：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法律出版社 (2013-01出版)

作者：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>>

内容概要

《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及司法解释全书》收录先行有效的全部刑事诉讼法律和司法解释、司法文件，按照刑事诉讼法的章节顺序，将相关司法解释、司法文件分散到各章节中去。附录中收录1979年旧版刑事诉讼法文本和1996年刑事诉讼法第一次修正文本，供读者查阅不同年代司法解释中相应的刑法条文使用。同时收录刑事诉讼法两次修正文本的新旧条文对照表，可供读者从另一个角度查询新旧条文的对照情况。

<<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>>

书籍目录

一、综合 二、管辖 三、辩护与代理 四、证据 五、强制措施 六、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七、立案 八、侦查 九、提起公诉 十、审判组织 十一、第一审、二审程序 十二、死刑复核程序 十三、审判监督程序 十四、执行 十五、特别程序 十六、刑事司法赔偿 附录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第二百零四条已经移送人民法院的证据，控辩双方需要出示的，可以向法庭提出申请。法庭同意的，应当指令值庭法警出示、播放；需要宣读的，由值庭法警交由申请人宣读。

第二百零五条公诉人、当事人或者辩护人、诉讼代理人对证人证言有异议，且该证人证言对定罪量刑有重大影响，或者对鉴定意见有异议，申请法庭通知证人、鉴定人出庭作证，人民法院认为有必要的，应当通知证人、鉴定人出庭；无法通知或者证人、鉴定人拒绝出庭的，应当及时告知申请人。

第二百零六条证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，无法出庭作证的，人民法院可以准许其不出庭：（一）在庭审期间身患严重疾病或者行动极为不便的；（二）居所远离开庭地点且交通极为不便的；（三）身处国外短期无法回国的；（四）有其他客观原因，确实无法出庭的。

具有前款规定情形的，可以通过视频等方式作证。

第二百零七条证人出庭作证所支出的交通、住宿、就餐等费用，人民法院应当给予补助。

第二百零八条强制证人出庭的，应当由院长签发强制证人出庭令。

第二百零九条审判危害国家安全犯罪、恐怖活动犯罪、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、毒品犯罪等案件，证人、鉴定人、被害人因出庭作证，本人或者其近亲属的人身安全面临危险的，人民法院应当采取不公开其真实姓名、住址和工作单位等个人信息，或者不暴露其外貌、真实声音等保护措施。

审判期间，证人、鉴定人、被害人提出保护请求的，人民法院应当立即审查；认为确有保护必要的，应当及时决定采取相应保护措施。

第二百一十条决定对出庭作证的证人、鉴定人、被害人采取不公开个人信息的保护措施的，审判人员应当在开庭前核实其身份，对证人、鉴定人如实作证的保证书不得公开，在判决书、裁定书等法律文书中可以使用化名等代替其个人信息。

第二百一十一条证人、鉴定人到庭后，审判人员应当核实其身份、与当事人以及本案的关系，并告知其有关作证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。

证人、鉴定人作证前，应当保证向法庭如实提供证言、说明鉴定意见，并在保证书上签名。

编辑推荐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及司法解释全书(2013)(根据最新司法解释修订)》由法律出版社出版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